

中共东莞市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

东社党工委〔2017〕43号

关于征集“先锋行动”事迹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社会组织工委，松山湖社会组织党委，市直管社会组织党组织：

根据《关于实施“先锋引领、党建晋级”行动计划的方案》的部署安排，为进一步提升党员的政治素养和服务能力，2017年市镇两级党组织同步开展了“我服务我存在”党员服务周活动和律师、医师、教师“三师”下基层活动，活动中涌现出一大批表现突出、群众好评的党员事迹。为对活动事迹进行征集，请各镇街（园区）、市直管党组织于2017年12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下班前填好《2017年全市社会组织开展“先锋引领 党建晋级”行动计划“先锋行动”事迹申报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将相关材料上报“社会组织工委综合科”OA邮箱。

联系人：颜志强；联系电话：22836729

附件：《2017年全市社会组织开展“先锋引领 党建晋级”行动计划“先锋行动”事迹申报表》

中共东莞市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

2017年12月11日